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首席运营官刘千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千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首席运营官职务，辞职后不再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刘千先生原定任期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千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千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刘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00 股，其所持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七日